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姜阳	董事长	因身体原因	颜广彤
孔晓艳	独立董事	因事请假	袁敏璋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姜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艳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2014 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浩物股份	指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方向光电	指	原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更名为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浩物机电	指	公司控股股东,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鸿翔公司	指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
金鸿曲轴	指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浩鹏投资	指	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硅谷天堂	指	新疆硅谷天堂恒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景天蓝公司	指	上海景天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投基金	指	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基金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浩物股份	股票代码	00075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浩物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Haowu Electromechanical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姜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琳	
联系地址	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话	0832-2202757	
传真	0832-2202720	
电子信箱	xul@hwgf757.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	511000000004433	51100220642014X	20642014-X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7 月 03 日	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	511000000004433	51100220642014X	20642014-X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4 年 07 月 04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5,807,449.21	226,206,024.93	-1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18,792.87	41,446,801.49	-7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154,875.78	19,391,969.85	-3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447,295.74	17,004,162.56	-3.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1	-7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1	-72.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53.02%	-46.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5,274,727.52	515,774,395.66	7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9,495,085.52	119,966,312.15	333.0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84.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599,615.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355.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8,592.08	
合计	-2,936,082.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 年上半年,世界经济仍然延续了低速增长态势,中国经济步入增长缓时代。在汽车市场增速逐步放缓的大背景下,自主品牌与合资品牌的竞争加剧,虽然乘用车销量保持较快增长势头,但自主品牌市场表现较为低迷,市场份额持续下滑。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压力和挑战。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精益管理夯基础,品质经营拓市场;结构调整促发展,效能提升增效益”的年度经营思路,积极应对困难和挑战。把握汽车行业转型升级期,加速产品结构调整,拓展高端产品市场;加快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步伐,提升装备和技术水平;深入推行精益管理模式,整合有效资源,实现运营效率的提升;引入先进的质量管理模式,努力提升产品质量;狠抓品牌建设,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同时,全力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各项工作的完成,并于2014年7月2日顺利实现新增股份的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580.7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44%;实现净利润1,021.8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5.34%。造成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去年同期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民兴支行签署的《还款协议》及《减免利息协议》,偿还了相应的债务,形成债务重组利得收益约人民币2,680万元;二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影响。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曲轴销量72.26万件,较上年同期下降15.05%;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8,613.7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31%。造成下降的主要原因:一、公司曲轴产品主要客户——自主品牌汽车整体销量同比下降;二、客户自建曲轴线陆续量产,压缩了公司的部分市场份额。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95,807,449.21	226,206,024.93	-13.44%	
营业成本	141,473,848.30	158,203,725.40	-10.57%	
销售费用	7,544,147.00	11,671,150.26	-35.36%	主要原因系销售费用中运输费、三包费、房租等随本年销售收入的下降而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25,046,730.19	25,869,641.75	-3.18%	
财务费用	5,034,535.12	5,314,731.94	-5.27%	
所得税费用	2,631,328.03	5,495,389.73	-52.12%	主要原因系公司税前利润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	2,654,647.57	3,522,702.82	-2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6,447,295.74	17,004,162.56	-3.27%	

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65,150.03	-35,796,714.36	411.40%	主要原因系本期增加六个月定期存款 1.5 亿元，同时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约 200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734,963.10	-111,985,616.51		本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85,287,900 股，募集资金 4 亿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以及登记托管费等 1,226.53 万元；上年同期为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民兴支行借款本息所支付的现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117,108.81	-130,778,168.31		本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85,287,900 股，募集资金 4 亿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以及登记托管费等 1,226.53 万元，增加六个月定期存款 1.5 亿元；上年同期为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民兴支行借款本息所支付的现金等因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75.34%。主要原因是：一、去年同期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民兴支行签署的《还款协议》及《减免利息协议》，偿还了相应的债务，形成债务重组利得收益约人民币2,680万元，而本报告期内无债务重组收益；二、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影响。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4年上半年，面对自主品牌汽车市场份额下滑，市场竞争日趋白热化的形势，公司积极应对困难和挑战。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动以下主要工作并取得显著成效：

——**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改善财务状况，夯实主营业务做大做强基础，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抵御风险能力和市场整体竞争力，公司于2013年3月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经过一年多

材料准备、方案申报及审批，2014年7月2日公司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标志着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顺利结束。

——**准确把握行业转型升级期，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加强与主机厂信息沟通，掌握产品信息，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和新品开发。报告期内，完成多个新品的研发和试制，拓展了新客户。

——**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持续优化工艺，装备水平上新台阶。**报告期内，完成部分生产线工艺、技术和装备的升级，并对多个系列产品工艺进行了改进，提高了自动化水平和劳动效率。

——**深入推进精益生产管理，成效明显。**报告期内，重点推进产品全面质量管理、产线配置、标准作业、物流等方面的培训和横展，机加工废品率进一步下降，能源低减成效显著。

——**引进先进质量管理手段，提升产品实物质量。**引进CA-QIP质量管理模式，建立以顾客需求为导向和质量问题快速反应的机制，不断改进和提升产品实物质量，以产品零缺陷为终极目标，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扎实推进内控体系建设。**为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风险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评估内控运行状况，及时修订完善管理制度，使制度和流程更规范、更科学、更具有可操作性。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186,137,893.43	134,128,435.28	27.94%	-14.31%	-11.87%	-1.99%
分产品						
机械配件	186,137,893.43	134,128,435.28	27.94%	-14.31%	-11.87%	-1.99%
分地区						
华北区	845,119.70	597,995.21	29.24%	-93.84%	-93.91%	0.76%
华中区	6,507,038.97	4,531,364.85	30.36%			1.88%
东北区	77,319.24	54,555.40	29.44%			0.96%
华东区	51,553,485.15	36,581,652.14	29.04%	-24.98%	-22.41%	-2.35%
华南区	33,980,911.03	24,792,010.68	27.04%	-23.13%	-20.98%	-1.99%
西北区				-100.00%	-100.00%	
西南区	93,174,019.34	67,570,857.00	27.48%	2.90%	5.84%	-2.01%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总资产及净资产显著增加，资产负债率明显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得到根本性改善，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均得以大幅提升。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3
--------	-----------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报告期内，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85,287,900 股，募集资金 4 亿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以及登记托管费等 12,265,287.90 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387,734,963.1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开始使用募集资金。</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机械配件	24,800,000	431,807,638.88	45,562,890.41	161,876,406.14	8,483,965.09	4,200,894.63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机械配件	5,000,000	457,618,878.86	27,177,489.60	296,035,633.70	16,360,096.53	13,977,869.31
上海景天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环保领域、技术服务	空气净化器	20,000,000	19,162,919.57	19,079,141.31	58,834.96	-920,858.69	-920,858.69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08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2014 年 01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股价下滑的原因
2014 年 02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工会所持职工股确权的进展情况
2014 年 02 月 24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景天蓝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2014 年 03 月 14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一季报的披露时间
2014 年 03 月 2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
2014 年 03 月 28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
2014 年 04 月 0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西南证券简洁	公司及行业的发展状况
2014 年 04 月 1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
2014 年 04 月 23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

2014年05月1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2014年06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2014年06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2014年上半年公司强化了治理，修订并认真执行了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做到了产权清晰，管理架构合理，权责分明、科学决策、制度健全、规范运作。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2014年上半年公司完成对《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共计22项公司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积极推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与此同时，公司还进一步细化了《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有关程序，使之更加明确并具有可操作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认真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好了内幕信息传递期间的登记和保密工作，特别对提供财务报表的单位，严格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备案，上半年未发生违规进行内幕交易及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形；

3、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上半年，公司筹备召开了5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3次股东大会，发布了30多份董事会公告，确保了会议组织、会议程序及相关公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对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并确保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4、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登记及新增股份上市工作，确保了各项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5、强化高管人员的持续培训学习工作。上半年，公司安排高管人员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组织的高管后续培训以及相关会议等。通过培训学习，进一步提高高管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促进公司的规范长远发展。

6、公司所聘独立董事能够执行《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在定期报告编制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项进程中，与中介机构和公司高管保持充分沟通，发表专业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勤勉职责和诚信义务。

7、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设立了专门咨询电话，及时通过电话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回复股东提问，积极参加上市公司协会和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组织的投资者年报网上集体路演活动，与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和沟通，诚恳接受公众批评和监管部门的质询和检查，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和支持，推动了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良性互动。

通过上述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司治理取得明显成效，治理水平得到一定程度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招商银行成都营门口支行(成 铁执字 1390-1 转金堂法院执 行)	223.33	是	已判进入 执行程序	进入执行程序	未执行	2006年10月 31日	http://www.c ninfo.com.cn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北部新	1,391.6	是	进入执行	进入执行程序	未执行	2007年03月	http://www.c

区支行（377）			程序			12 日	ninfo.com.cn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378）	2,323.78	是	进入执行程序	进入执行程序	未执行	2005 年 11 月 0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人民币 13828 万元，使用期限为 2 年（其中：1 亿元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7 日；3828 万元期限自 2013 年 2 月 22 日至 2015 年 2 月 21 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关联方之间免息借款视为权益性交易，公司已将豁免的利息计入资本公积。	否	13,828		13,828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免息提供人民币 13,828 万元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已将豁免的利息计入资本公积。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免付租金收益（单位：元）
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综合楼	2014年01月01日	2014年12月31日	*	624,497.40
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厂房	2012年10月01日	2014年10月01日	**	950,520.00
合计						1,575,017.40

*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间，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无偿使用控股股东下属公司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办公楼、综合楼，使用面积分别为：办公楼1-5层4299.74平方米、综合楼第1层1290.57平方米、综合楼第2层1358.73平方米、综合楼第3层1463.79平方米。本公司已将免付的租金计入资本公积，免付租金的计算依据是来自四川金诚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2012年9月28日出具的川金房评【2012】I121号评估报告（月租金分别是：办公楼1-5层17元/平方米、综合楼第1层7元/平方米、综合楼第2层7元/平方米、综合楼第3层8.5元/平方米）。

**2012年10月1日至2014年10月1日期间，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无偿使用关联方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厂房15842平方米。本公司已将免付的租金计入资本公积，免付租金的计算依据是来自四川金诚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2012年9月28日出具的川金房评【2012】I121号评估报告（月租金为10元/平方米）。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内江方向液晶显示 设备有限公司	2010年04 月21日	1,901.51	2006年03月 30日	1,901.51	抵押	2年	否	否
内江方向液晶显示 设备有限公司	2010年04 月21日	585.08	2006年03月 30日	585.08	抵押	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2,486.5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486.59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9%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金额（D）				2,486.5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486.5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上述担保属历史遗留担保事项，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根据 以上本金和相应的利率累计计提利息 626.34 万元。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1、保证上市公司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五方面的独立和完整；2、避免同业竞争；3、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1 年 12 月 07 日		控股股东已履行了相关承诺，承诺继续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浩物机电承诺最迟在下属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翔投资”）名下“曲轴生产线”项目整体厂区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取得厂房权属证明之日起 6 个月内，提议将浩物机电所持有的鹏翔投资 100% 的股权以公允的价格转让给浩物股份。如浩物股份届时自筹资金不足以支付前述股权转让款，浩物机电承诺将鹏翔投资委托给浩物股份管理，由浩物股份实际运营相关“曲轴生产线”项目。待浩物股份收购资金准备完毕后即可提议受让浩物机电所持有的鹏翔投资 100% 股权。浩物机电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履行股权转让程序，依法与浩物股份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并积极配合其办理相关股权变更手续。浩物机电同时承诺：1、至承诺函签署日，除未投入运营的鹏翔投资名下的“曲轴生产线”项目外，浩物机电及浩物机电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未从事与浩物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汽车曲轴业务；2、在浩物机电作为浩物股份控股股东期间，除鹏翔投资名下的“曲轴生产线”项目相关资产将按照上述方案依法注入浩物股份外，浩物机电及浩物机电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浩物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汽车曲轴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浩物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浩物机电承诺不以浩物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浩物股份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浩物机电及浩物机电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浩物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浩物机电同意向浩物股份承担相应	2013 年 09 月 09 日		承诺履行中

		的损害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4年 06月24 日	36个月	承诺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 中小股东所 作承诺	控股股东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两年内（自 2012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且浩物股份每股净资产未达到 1 元/股的情形时，如浩物股份因债务问题，相关抵押、查封、冻结的资产面临风险，导致其持续经营受到影响时，本公司将承担为其先行代为偿还相关债务的义务，以确保浩物股份及其子公司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翔机械”）的资产安全及稳定运行。2、在上市公司恢复上市、股票正式上市流通六个月内，控股股东将尽快通过为上市公司提供货币资金注资或资金安排等各种有效形式，包括由上市公司启动不低于人民币 40,000 万元现金的非公开发行，如无投资人认购公开发行的股份，控股股东承诺将全额认购上述股份，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安全及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2012年 11月13 日	2年	第 2 项承诺已履行完毕；第 1 项承诺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承诺将下属子公司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名下原方向光电办公场所（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面积：4,299.74 平方米）提供给上市公司无偿使用，并承诺协助上市公司尽快解决办公场所事宜。	2012年 04月12 日		2014年1月24日，本公司与内江浩鹏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办公楼无偿使用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办公楼的无偿使用期限延长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时，“曲轴生产线”项目整体注入本公司，将彻底解决办公楼使用问题。承诺履行中
	控股股东	1、控股股东承诺将下属子公司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5 日参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处厂房的拍卖，成功竞得上述三处厂房，并于 2012 年 10 月 15 日取得相应的房产证（内江市房权证市中区字第 201219522 号、内江市房权证市中区字第 201219521 号、内江市房权证市中区字第 201219518 号），控股股东承诺由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将上述三处厂房无偿提供给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使用，无偿使用期限为两年，即自 2012 年 10 月 1 日至 2014 年 10 月 1 日，保证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2、同时，控股股东承诺尽快协助上市公司解决下属子公司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经营厂房事宜。	2012年 10月15 日	2年	控股股东承诺将其子公司--内江浩鹏投资有限公司名下的厂房无偿提供给本公司使用，无偿使用期限为两年，即自 2012 年 10 月 1 日至 2014 年 10 月 1 日，目前合同尚未到期。同时，控股股东为协助本公司解决上述厂房和办公楼问题，已由其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

					司在内江市城西工业园购置土地,用于建设曲轴生产线及办公楼等。目前,城西工业园区的厂房建设已完工,设备已开始安装调试。且控股股东承诺将上述资产注入本公司,解决关联交易及潜在同业竞争问题。承诺履行中
控股股东	自本次恢复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控股股东不对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53,528,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61%)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控股股东所持有的股份。若在上述承诺锁定期内,因上市公司实施送股、转增、配股等事项导致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上述锁定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2012 年 04 月 12 日	36 个月		承诺履行中
控股股东	解除其他资产抵押、封存计划 (一) 控股股东与内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轿车、轻型车曲轴制造基地和汽车改装厂”项目投资协议书。该项目已经取得用地(约 302 亩)成交确认书,履行了项目备案程序,并即将开工建设。上市公司购置了大量新设备,将新增 2 条轿车曲轴生产线,目前已进入安装调试阶段。根据上市公司的发展规划,上述项目将成为上市公司未来主要的生产和管理基地。上述项目建成后,上市公司原有资产抵押及封存情况,将不会对其持续稳定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二) 本公司承诺协助浩物股份减免相关债权银行的债务本金及利息,将逾期贷款转为正常借款。同时,本公司为浩物股份提供 10,000 万元无息借款额度,资金在浩物股份提出需求的一个月内到位,用于浩物股份及其子公司偿还相关债务,解除债务涉及资产的抵押、查封、冻结。(三) 本公司已经出具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两年内(自 2012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且浩物股份每股净资产未达到 1 元/股的情形时,如浩物股份因债务问题,相关抵押、查封、冻结的资产面临风险,导致其持续经营受到影响时,本公司将承担为其先行代为偿还相关债务的义务,以确保浩物股份及其子公司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的资产安全及稳定运行。	2012 年 12 月 09 日			承诺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	控股股东将继续切实履行上述承诺				

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	--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事项	时间	内容	网址索引
签署《办公楼无偿使用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4.1.24	2014年1月24日，控股股东—浩物机电控股子公司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办公楼无偿使用协议之补充协议》，无偿使用期限自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关于工会代持股份司法过户情况的公告	2014.4.23	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成第三批工会代持股份过户，共计12.18万股，分别过户至18户自然人名下。过户登记完成后，本公司工会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由101.8719万股变为89.6919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99%。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6.10	非公开发行进展之募集资金已到账公告：截至2014年6月4日止，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400,000,251.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2,265,287.9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7,734,963.10元，相关募集资金已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http://www.cninfo.com.cn/
	2014.6.19	浩物机电之收购报告书	
	2014.7.1	浩物机电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浩物机电承诺将本次认购的股票进行锁定处理，并承诺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4.7.1	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于2014年7月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4.7.4	由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完成，公司于2014年7月3日完成公司章程及工商营业执照的变更。	
控股股东对原部分承诺进行进一步规范和	2014.6.10	控股股东对关于解决上市公司债务、经营厂房及办公场所等问题，以及“曲轴生产线”注入上市公司等原部分承诺进行进一步规范和说明。	

说明			
公司拟共同发起设立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	2014.6.10	公司拟与其他出资人共同发起设立创投基金，创投基金规模约2亿元人民币，本公司预计的出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规模的30%。	
硅谷天堂持股变动事项	2014.6.26	硅谷天堂恒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14年6月25日，新疆硅谷天堂恒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浩物股份18,33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0036%，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2014.8.5	关于股东持股比例变动的公告：由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及上市工作的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51,621,156股，硅谷天堂的持股比例从 5.0036%下降至4.058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530,573	14.61%						53,530,573	14.61%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53,528,100	53,528,100	53,528,100	14.61%
3、其他内资持股	53,530,573	14.61%				-53,528,100	-53,528,100	2,473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3,528,100	14.61%				-53,528,100	-53,528,1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73	0.00%						2,473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2,802,683	85.39%						312,802,683	85.39%
1、人民币普通股	312,802,683	85.39%						312,802,683	85.39%
三、股份总数	366,333,256	100.00%						366,333,25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6月24日，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性质由境内法人股调整为国有法人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6月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85,287,900股股份之募集资金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4年7月2日，上述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366,333,256股变更为451,621,156股。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总股本仍为366,333,256股；根据会计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计入所有者权益。

二、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

2014年7月2日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后，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530,573	14.61%	85,287,900				85,287,900	138,818,473	30.74%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85,287,900			53,528,100	138,816,000	138,816,000	30.74%
3、其他内资持股	53,530,573	14.61%				-53,528,100	-53,528,100	2,473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3,528,100	0				-53,528,100	-53,528,1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73	0.00%						2,473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2,802,683	85.39%						312,802,683	69.26%
1、人民币普通股	312,802,683	85.39%						312,802,683	69.26%
三、股份总数	366,333,256	100.00%	85,287,900				85,287,900	451,621,156	100.00%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1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61%	53,528,100		53,528,100			
新疆硅谷天堂恒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8,330,000	18,330,000		18,330,000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0.95%	3,498,202			3,498,202		
胡尚书	境内自然人	0.65%	2,370,000	-632035		2,370,000		
长安基金—农业银行—长安纯熙2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2%	2,260,000	2,260,000		2,260,000		
天津渤海国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2,000,000			2,000,000		

公司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45%	1,647,360			1,647,360		
浙江金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628,730			1,628,730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2%	1,530,000			1,530,000		
熊飞	境内自然人	0.40%	1,482,200	1482200		1,482,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硅谷天堂恒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30,000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3,498,202	人民币普通股	3,498,202					
胡尚书	2,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0,000					
长安基金—农业银行—长安纯熙2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2,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0,000					
天津渤海国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1,647,360	人民币普通股	1,647,360					
浙江金穗投资有限公司	1,628,730	人民币普通股	1,628,730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000					
熊飞	1,48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2,200					
内江市白马电力实业公司	1,456,945	人民币普通股	1,456,94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胡尚书、熊飞通过信用担保账户分别持有本公司股票 2,370,000 股、1,482,20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前十大股东

2014年7月2日，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366,333,256股变更为451,621,156股，前十大股东持股数量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74%	138,816,000	85,287,900	138,816,000			
新疆硅谷天堂恒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6%	18,330,000	18,330,000		18,330,000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0.77%	3,498,202			3,498,202		
胡尚书	境内自然人	0.52%	2,370,000	-632,035		2,370,000		
长安基金—农业银行—长安纯熙2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0%	2,260,000	2,260,000		2,260,000		
天津渤海国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2,000,000			2,000,000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36%	1,647,360			1,647,360		
浙江金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628,730			1,628,730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4%	1,530,000			1,530,000		
熊飞	境内自然人	0.33%	1,482,200	1,482,200		1,482,20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1、优先股回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优先股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范群华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4 年 02 月 18 日	报告期内，范群华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陈鹏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14 年 02 月 19 日	第五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孔晓艳	独立董事	离任	2014 年 06 月 10 日	报告期内，孔晓艳女士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由于孔晓艳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孔晓艳女士仍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0,833,513.42	79,716,404.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923,400.00	77,560,534.00
应收账款	85,806,799.32	100,685,344.85
预付款项	2,001,758.70	1,806,678.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1,726.49	1,167,163.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658,113.46	72,098,801.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18,125,311.39	333,034,926.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69,785.33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356,725.58	80,210,653.41
在建工程	76,308,173.13	23,623,325.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33,122.10	6,569,165.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04,885.12	13,988,955.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76,724.87	53,347,369.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149,416.13	182,739,469.27
资产总计	925,274,727.52	515,774,395.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23,519.53	11,923,519.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720,703.59	117,588,525.78
预收款项	1,061,104.52	842,410.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9,548.50	1,248,788.34
应交税费	12,405,562.65	13,831,500.05

应付利息	10,665,056.43	9,577,266.5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526,288.54	32,867,544.9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588,933.30	94,889,849.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4,980,717.06	282,769,40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5,809,368.6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0,343,924.94	76,744,30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5,000.00	48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98,924.94	113,038,678.48
负债合计	405,779,642.00	395,808,083.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1,621,156.00	366,333,256.00
资本公积	830,690,639.81	526,668,559.3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948,162.86	67,948,162.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0,764,873.15	-840,983,666.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495,085.52	119,966,312.1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9,495,085.52	119,966,31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5,274,727.52	515,774,395.66

法定代表人：姜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020,112.90	139,770.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7,138,032.28	72,732,183.11
其他应收款	7,382,895.67	7,789,641.47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2,541,040.85	80,661,594.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632,807.59	72,863,022.2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2,582.03	1,292,668.1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45,389.62	74,155,690.38
资产总计	646,386,430.47	154,817,285.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00,000.00
应交税费	11,173.81	19,640.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953.51	215,479.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588,933.30	94,889,849.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716,060.62	95,424,969.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5,809,368.6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09,368.64
负债合计	134,716,060.62	131,234,337.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1,621,156.00	366,333,256.00
资本公积	827,363,819.81	524,292,259.3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948,162.86	67,948,162.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5,262,768.82	-934,990,730.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1,670,369.85	23,582,947.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6,386,430.47	154,817,285.20

法定代表人：姜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辉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5,807,449.21	226,206,024.93
其中：营业收入	195,807,449.21	226,206,024.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9,272,438.65	203,060,963.02
其中：营业成本	141,473,848.30	158,203,725.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4,580.26	2,242,838.61
销售费用	7,544,147.00	11,671,150.26
管理费用	25,046,730.19	25,869,641.75
财务费用	5,034,535.12	5,314,731.94
资产减值损失	-501,402.22	-241,124.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21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0,214.6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04,795.89	23,145,061.91
加：营业外收入	160,543.52	27,145,701.36
减：营业外支出	3,615,218.51	3,348,572.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603.41	34,649.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50,120.90	46,942,191.22
减：所得税费用	2,631,328.03	5,495,389.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18,792.87	41,446,801.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8,792.87	41,446,801.49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218,792.87	41,446,80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18,792.87	41,446,801.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姜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辉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500,000.00	3,000,00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0,145.92	168,0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004,566.11	4,513,230.26
财务费用	3,818,080.54	3,440,905.16
资产减值损失	-12,579.77	4,208.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175,634.50	93,984,283.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0,214.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725,421.70	88,857,938.91
加：营业外收入	2,605.52	12,182,146.76
减：营业外支出		335.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728,027.22	101,039,750.44
减：所得税费用	65.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27,962.08	101,039,750.4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6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6	0.2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727,962.08	101,039,750.44

法定代表人：姜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辉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159,628.02	205,403,262.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2,763.91	40,800,88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512,391.93	246,204,14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64,587.44	142,507,764.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45,389.83	34,493,82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46,271.77	29,748,848.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8,847.15	22,449,55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065,096.19	229,199,98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7,295.74	17,004,162.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17.90	87,231.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17.90	87,231.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02,567.93	35,883,94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02,567.93	35,883,94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65,150.03	-35,796,714.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251.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251.00	38,2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265,616.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5,287.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65,287.90	150,265,616.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734,963.10	-111,985,616.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117,108.81	-130,778,168.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77,303.99	178,745,343.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394,412.80	47,967,174.77

法定代表人：姜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辉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0,754.51	2,876,03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0,754.51	2,876,03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7,664.33	1,673,73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211.06	168,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209.56	2,579,84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084.95	4,421,58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69.56	-1,545,54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90.00	437,10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004,290.00	437,10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4,290.00	-437,10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25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251.00	38,2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279,953.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5,287.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65,287.90	138,279,953.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734,963.10	-99,999,953.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880,342.66	-101,982,59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770.24	102,123,980.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020,112.90	141,381.14

法定代表人：姜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辉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6,333,256.00	526,668,559.31			67,948,162.86		-840,983,666.02		119,966,31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6,333,256.00	526,668,559.31			67,948,162.86		-840,983,666.02		119,966,31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287,900.00	304,022,080.50					10,218,792.87		399,528,773.37	
（一）净利润							10,218,792.87		10,218,792.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218,792.87		10,218,792.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287,900.00	304,022,080.50							389,309,980.50	

	900.00	080.50								0.5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5,287,900.00	302,447,063.10								387,734,963.1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575,017.40								1,575,017.4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1,621,156.00	830,690,639.81			67,948,162.86		-830,764,873.15			519,495,085.5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6,333,256.00	519,211,370.64			67,948,162.86		-896,050,299.95			57,442,489.55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6,333,256.00	519,211,370.64			67,948,162.86		-896,050,299.95		57,442,48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82,171.27					41,446,801.49		47,328,972.76
（一）净利润							41,446,801.49		41,446,801.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446,801.49		41,446,801.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82,171.27							5,882,171.2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882,171.27							5,882,171.27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6,333,256.00	525,093,541.91			67,948,162.86		-854,603,498.46			104,771,462.31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姜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辉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6,333,256.00	524,292,259.31			67,948,162.86		-934,990,730.90	23,582,94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6,333,256.00	524,292,259.31			67,948,162.86		-934,990,730.90	23,582,94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287,900.00	303,071,560.50					99,727,962.08	488,087,422.58
（一）净利润							99,727,962.08	99,727,962.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9,727,962.08	99,727,962.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287,900.00	303,071,560.50						388,359,460.5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5,287,900.00	302,447,063.10						387,734,963.1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24,497.40						624,497.4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1,621,156.00	827,363,819.81			67,948,162.86		-835,262,768.82	511,670,369.8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6,333,256.00	518,736,110.64			67,948,162.86		-1,030,990,765.34	-77,973,23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6,333,256.00	518,736,110.64			67,948,162.86		-1,030,990,765.34	-77,973,235.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931,651.27					101,039,750.44	105,971,401.71
(一) 净利润							101,039,750.44	101,039,750.4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1,039,750.44	101,039,750.4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31,651.27						4,931,651.2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4,931,651.27						4,931,651.27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6,333,256.00	523,667,761.91			67,948,162.86		-929,951,014.90	27,998,165.87

法定代表人：姜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培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先后为“四川峨眉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是1993年经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川体改(1993)157号、川体改(1994)158号】文件批准，以四川内燃机厂为主要发起人，将其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联合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白马发电厂电力开发总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四川公司、四川省机械进出口公司、中国出口商品基地建设公司五家法人单位共同发起并定向募集法人股和内部职工个人股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6,777.59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1997年6月16日本公司发行社会公众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增至9,777.59万元。

1997年6月27日上述社会公众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0757，股票简称：内江峨柴。

1998年5月本公司经四川省证券管理办公室【川证办(1998)60号】文件批准，以1997年末总股本9,777.59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送股后总股本变更为10,755.349万股。

1999年3月经199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在1999年4月以1998年末总股本10,755.349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送转股之后总股本变更为13,981.9537万股。

1999年7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45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1,259.76万股，配售之后总股本增至15,241.7137万股，于1999年8月2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1年1月7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内江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与沈阳北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汇银峰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

市辰奥实业有限公司签定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草案）。内江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其持有本公司国有股76,720,1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34%），以每股3.21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沈阳北泰集团有限公司4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52%；转让给深圳市汇银峰投资有限公司24,420,1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02%；转让给深圳市辰奥实业有限公司7,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80%。此次股权转让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2001）104号]批复同意。

2001年11月2日，四川省财政厅【川财企（2001）231号】文件同意内江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4,500万股，托管给拟转让的第一大股东沈阳北泰方向集团有限公司。托管期限为本文批复后至国家股转让获得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并在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过户之日止。在托管期间，沈阳北泰方向集团有限公司可行使除股权处置及收益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但本公司国家股权的股权性质和持股单位均不发生变更。

2001年12月20日，经本公司200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本公司名称由“四川峨眉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内江峨柴”变更为“方向光电”，股票代码“000757”不变。并于2001年12月26日在四川省内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后，住所仍为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榉木镇，注册资本15,241.7137万元。

2004年5月召开的200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2003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03年末的总股本15,241.7137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4,386.7419万股。

2006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7股，定向转增后，流通股股东获得的对价相当于每10股获送3.58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为2007年1月5日。

2007年1月8日实施方案结束，本公司股本总额由24,386.7419万股增加到30,527.77万股。

2010年12月7日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经债权人深圳市同成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1）内民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进行破产重整。

2011年6月16日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1）内民破字第1-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终止重整程序。

2011年9月22日本公司根据重整计划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6,105.5543万股，本公司股本总额由30,527.77万股增加到36,633.33万股。

2011年11月1日本公司管理人委托四川诚信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将内江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等7家公司的股权及对内江方向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的债权等资产进行拍卖，11月8日收到拍卖成交确认书：内江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1万元竞得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内江办事处0.2%股权；内江市和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总价157.35万元竞得内江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等6家子公司的股权及对内江方向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的债权。

2011年12月5日本公司管理人与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渤海国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国投”）、北京汇恒丰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115,528,100股份以每股3.82元的价格进行转让，其中：5,352.81万股（占总股本14.61%）转让给浩物机电；2,000万股（占总股本5.46%）转让给渤海国投；4,200万股（占总股本11.46%）转让给汇恒丰投资，上述事项已经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2011）内民破字第1-12号裁定确认。2011年12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2011年12月21日本公司管理人委托四川诚信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将位于内江市甜城大道方向光电科技园约210亩工业用地使用权及房产8,438.57m²、持有的四川峨眉柴油机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座落在内江东兴区榉木镇的工业用地约228亩，厂房63,353.86m²，构筑物4,050m²，机器设备798台/套；持有的四川方向汽车配件有限公司100%股权；持有的对四川峨眉柴油机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人民币约1.27亿元；第153445号峨眉牌、第1538966号峨眉牌EMEIPAI注册商标权等资产进行拍卖，当日收到拍卖成交确认书：天津市浩鹏汽车发展有限公司以2602万元的成交价格竞得位于内江市甜城大道方向光电科技园约210亩工业用地使用权及房产8438.57平方米，雕塑一座。四川兴明泰机械有限公司以总价4383万元的成交价格竞得四川峨眉柴油机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座落在内江东兴区榉木镇的工业用地约228亩、厂房63,353.86m²、构筑物4,050m²、机器设备798台/套、四川方向汽车配件有限公司100%股权、对四川峨眉柴油机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人民币约1.27亿元、第153445

号峨眉牌、第1538966号峨眉牌EMEIPAI注册商标权。

2011年12月31日,经本公司管理人的申请,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1)内民破字第1-1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2012年12月13日,经本公司2012年度六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本公司名称由“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ST方向”变更为“*ST浩物”。

2012年12月31日领取了内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100000004433,住所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姜阳,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6,333,256.00元,营业期限从1997年6月23日至长期。

2013年4月1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撤销对本公司股票交易的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浩物”变更为“浩物股份”,证券代码仍为“000757”。

2013年12月1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573号);2014年6月4日,天津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股票85,287,900股,每股发行价格4.69元,上述非公开发行股份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2014)000205号,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66,333,256元增加至451,621,156元。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机械制造业。

(三)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零售预包装食品(经营期限至2017年5月26日)。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工程机械、电子设备、金属材料、汽车装饰材料、农用机械、机电产品;二手车收购、销售;汽车、机械设备租赁;汽车保养技术咨询服

务;制造、销售:柴油机、柴油机发电机组、柴油机配件、农用三轮车、农用四轮车、汽车配件、摩托车、筑路机械及柴油机为动力的农用机械、柴油机零配件的加工、生产、批发、零售及代购代销;制造、销售:集成电路、晶元、电脑及附属设备、电脑软件技术开发及晶元研发、检测;出口本企业自产的计算机显示器、计算机网络产品、计算机外部设备、机械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制造和销售塑料制品;建筑工程施工及建筑装饰施工;批发与零售建筑材料、五金(不含消防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批发煤炭及其制品、铁矿石、铁矿粉;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法律、法规规定许可经营的商品和技术、凭许可证经营)**。

(四) 主要产品、劳务

汽车发动机配件生产和销售。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

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本公司持有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所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货币资金等，以向对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无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非关联方款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提方法	
信用期及账龄	账龄分析法	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6.00%	6.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15.00%	15.00%
4—5 年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2)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损益确认。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

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4.00%	4.8-2.4
机器设备	10-18	4.00%	9.6-5.33
电子设备	6-12	4.00%	16-8
运输设备	8-12	4.00%	12-8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

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

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1、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未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6、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	15%	*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1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5日收到四川省内江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内地分税通[2014]7163号），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号、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川地税发【2012】47号的相关规定，确认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2013年度汇算清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在2014年1-6月的企业所得税申报中税率为15%。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5日收到四川省内江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内地分税通[2014]7164号），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号、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川地税发【2012】47号的相关规定，确认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2013年度汇算清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在2014年1-6月的企业所得税申报中税率为15%。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1989年9月28日，住所位于内江市中区牌楼路157号，取得四川省内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100000004610，法定代表人李朝晖，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80万元，营业期限为长期。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5月25日，住所位于内江市中区牌楼路157号，取得四川省内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100000006332，法定代表人李朝晖，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营业期限为长期。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 额	实质 上构 成对 子公 司净 投资 的其 他项 目余 额	持 股 比 例	表 决 权 比 例	是 否 合 并 报 表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中 用 于 冲 减 少 数 股 东 损 益 的 金 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内江峨 柴鸿翔 机械有 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内江市 中区牌 楼路 157 号	机械 配件	2480 万元	汽车曲 轴生产 销售	24,800,000.00		100.00%	100.00%	是	0.00	0.00	0.00
内江金 鸿曲轴 有限公 司	全资子 公司	内江市 中区牌 楼路 157 号	机械 配件	500 万元	汽车曲 轴生产 销售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0.00	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无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82,293.05	--	--	110,612.09
人民币	--	--	282,293.05	--	--	110,612.09
银行存款：	--	--	448,112,119.75	--	--	77,166,691.90
人民币	--	--	448,112,119.75	--	--	77,166,691.90
其他货币资金：	--	--	2,439,100.62	--	--	2,439,100.62
人民币	--	--	2,439,100.62	--	--	2,439,100.62
合计	--	--	450,833,513.42	--	--	79,716,404.61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2,439,100.62	2,439,100.62
合计	2,439,100.62	2,439,100.62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报告期末银行存款中包含期限为6个月的定期存款共计人民币1.5亿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6,923,400.00	77,560,534.00
合计	106,923,400.00	77,560,534.00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无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公司 1	2014 年 01 月 16 日	2014 年 07 月 16 日	6,667,000.00	
公司 2	2014 年 05 月 26 日	2014 年 11 月 26 日	5,335,000.00	
公司 3	2014 年 04 月 08 日	2014 年 10 月 08 日	5,000,000.00	
公司 4	2014 年 01 月 20 日	2014 年 07 月 20 日	5,000,000.00	
公司 5	2014 年 01 月 20 日	2014 年 07 月 20 日	5,000,000.00	
合计	--	--	27,002,000.00	--

说明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共计97857830.26元。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473,787.57	99.87%	2,666,988.25	3.01%	103,808,899.15	99.85%	3,123,554.30	3.01%
组合小计	88,473,787.57	99.87%	2,666,988.25	3.01%	103,808,899.15	99.85%	3,123,554.30	3.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580.00	0.13%	112,580.00	100.00%	153,480.00	0.15%	153,480.00	100.00%
合计	88,586,367.57	--	2,779,568.25	--	103,962,379.15	--	3,277,034.30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88,254,095.55	3.00%	2,647,622.87	103,640,642.80	3.00%	3,109,219.28
1 至 2 年	96,217.24	6.00%	5,773.03	93,387.27	6.00%	5,603.24
2 至 3 年	98,577.41	10.00%	9,857.74	49,971.71	10.00%	4,997.17
3 至 4 年	24,897.37	15.00%	3,734.61	24,897.37	15.00%	3,734.61
合计	88,473,787.57	--	2,666,988.25	103,808,899.15	--	3,123,554.3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省长治市淮海汽车动力有限公司	112,580.00	112,580.00	100.00%	按照会计政策全额计提
合计	112,580.00	112,580.00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浙江银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收回	按照会计政策全额计提	40,900.00	40,900.00
合计	--	--	40,900.0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无

(3)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公司 1	非关联方	34,603,119.10	1 年以内	39.06%
公司 2	非关联方	11,408,983.20	1 年以内	12.88%
公司 3	非关联方	10,063,556.98	1 年以内	11.36%
公司 4	非关联方	8,231,244.34	1 年以内	9.29%
公司 5	非关联方	5,653,518.00	1 年以内	6.38%
合计	--	69,960,421.62	--	78.97%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5,118.16	98.03%	33,391.67	4.00%	1,204,491.30	98.46%	37,327.84	3.10%
组合小计	935,118.16	98.03%	33,391.67	4.00%	1,204,491.30	98.46%	37,327.84	3.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39.22	1.97%	18,839.22	100.00%	18,839.22	1.54%	18,839.22	100.00%
合计	953,957.38	--	52,230.89	--	1,223,330.52	--	56,167.0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757,180.81	80.97%	22,715.42	1,164,721.10	96.70%	34,941.63
1 至 2 年	177,937.35	19.03%	10,676.24	39,770.20	3.30%	2,386.21
合计	935,118.16	--	33,391.67	1,204,491.30	--	37,327.8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江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18,839.22	18,839.22	100.00%	按照会计政策全额计提
合计	18,839.22	18,839.22	--	--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公司 1	非关联方	263,699.32	1 年以内	27.64%
公司 2	非关联方	110,000.00	1 年以内	11.53%
员工 1	非关联方	67,400.00	1 年以内	7.07%
公司 3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6.29%
员工 2	非关联方	48,289.20	1 年以内	5.06%
合计	--	549,388.52	--	57.59%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65,751.67	93.21%	1,677,154.88	92.83%
1 至 2 年	33,486.43	1.67%	40,197.63	2.23%
2 至 3 年	13,995.00	0.70%		

3 年以上	88,525.60	4.42%	89,325.60	4.94%
合计	2,001,758.70	--	1,806,678.11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无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公司 1	非关联方	1,264,301.00	1 年以内	合同未完结
公司 2	非关联方	172,136.75	1 年以内	合同未完结
公司 3	非关联方	14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完结
公司 4	非关联方	50,000.00	3 年以上	合同未完结
公司 5	非关联方	42,698.09	1 年以内	合同未完结
合计	--	1,669,135.84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无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75,803.27		7,875,803.27	7,838,911.10		7,838,911.10
在产品	8,431,610.23		8,431,610.23	12,710,443.05		12,710,443.05
库存商品	50,930,752.46		50,930,752.46	47,531,967.66		47,531,967.66
包装物	37,444.33		37,444.33	32,841.05		32,841.05
低值易耗品	3,127,524.33		3,127,524.33	2,678,852.81		2,678,852.81
委托加工物资	1,254,978.84		1,254,978.84	1,305,785.69		1,305,785.69
合计	71,658,113.46		71,658,113.46	72,098,801.36		72,098,801.36

7、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比例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景天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19,162,919.57	83,778.26	19,079,141.31	58,834.96	-920,858.69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无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海景天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5,000,000.00	-230,214.67	4,769,785.33	25.00%	25.00%				
合计	--	5,000,000.00	5,000,000.00	-230,214.67	4,769,785.33	--	--	--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8,689,847.57	6,205,737.12		299,669.00	174,595,915.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384,360.48				13,384,360.48
机器设备	143,419,064.14	4,786,376.06		46,220.00	148,159,220.20
运输工具	6,504,511.61	302,734.68		154,255.00	6,652,991.29
电子设备	5,381,911.34	1,116,626.38		99,194.00	6,399,343.72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88,474,972.00	7,028,831.64		268,835.69	95,234,967.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93,347.14	128,170.20			10,621,517.34

机器设备	72,621,811.80		5,868,475.76	44,099.43	78,446,188.13
运输工具	2,759,287.31		437,954.37	143,327.90	3,053,913.78
电子设备	2,600,525.75		594,231.31	81,408.36	3,113,348.70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0,214,875.57		--		79,360,947.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91,013.34		--		2,762,843.14
机器设备	70,797,252.34		--		69,713,032.07
运输工具	3,745,224.30		--		3,599,077.51
电子设备	2,781,385.59		--		3,285,995.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4,222.16		--		4,222.16
电子设备	4,222.16		--		4,222.16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0,210,653.41		--		79,356,725.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91,013.34		--		2,762,843.14
机器设备	70,797,252.34		--		69,713,032.07
运输工具	3,745,224.30		--		3,599,077.51
电子设备	2,777,163.43		--		3,281,772.86

本期折旧额 7,028,831.6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864,021.00 元。

(2) 受限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用于抵押等受限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7,137,030.64 元，详见下表：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564,933.78	2,215,253.66	1,349,680.12	因向内江方向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而设置资产抵押、查封。
机器设备	42,340,000.05	39,629,317.46	2,710,682.59	
房屋及建筑物	7,212,321.32	6,833,882.59	378,438.73	因向内江方向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而被借款人申请抵押。
机器设备	18,556,570.28	17,195,337.58	1,361,232.70	因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中兴支行借款而设置财产抵押。
机器设备	9,257,021.72	7,920,025.22	1,336,996.50	因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支行借款而设置财产抵押。
合计	80,930,847.15	73,793,816.51	7,137,030.64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	76,308,173.13		76,308,173.13	23,623,325.24		23,623,325.24
合计	76,308,173.13		76,308,173.13	23,623,325.24		23,623,325.2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设备		23,623,325.24	56,548,868.89	3,864,021.00							自有资金	76,308,173.13
合计		23,623,325.24	56,548,868.89	3,864,021.00		--	--			--	--	76,308,173.13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3,864,021元，主要是前期购进的生产设备调试完毕，投入生产使用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590,046.06	185,750.00		9,775,796.06
工业用地	8,560,785.86			8,560,785.86
住宅用地	546,433.14			546,433.14
财务软件	129,475.00			129,475.00
PRO/E 软件	178,250.00			178,250.00
天喻防扩散系统	29,820.00			29,820.00
PTCcreo 三维技术软件	145,282.06			145,282.06
人力资源 HR 系统		185,750.00		185,75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20,880.44	121,793.52		3,142,673.96
工业用地	2,486,685.98	83,389.62		2,570,075.60
住宅用地	160,328.93	5,300.70		165,629.63
财务软件	129,475.00			129,475.00
PRO/E 软件	178,250.00			178,250.00

天喻防扩散系统	29,820.00			29,820.00
PTCcreo 三维技术软件	36,320.53	14,528.22		50,848.75
人力资源 HR 系统		18,574.98		18,574.9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569,165.62	63,956.48		6,633,122.10
工业用地	6,074,099.88	-83,389.62		5,990,710.26
住宅用地	386,104.21	-5,300.70		380,803.51
财务软件				
PRO/E 软件				
天喻防扩散系统				
PTCcreo 三维技术软件	108,961.53	-14,528.22		94,433.31
人力资源 HR 系统		167,175.02		167,175.02
工业用地				
住宅用地				
财务软件				
PRO/E 软件				
天喻防扩散系统				
PTCcreo 三维技术软件				
人力资源 HR 系统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569,165.62	63,956.48		6,633,122.10
工业用地	6,074,099.88	-83,389.62		5,990,710.26
住宅用地	386,104.21	-5,300.70		380,803.51
财务软件				
PRO/E 软件				
天喻防扩散系统				
PTCcreo 三维技术软件	108,961.53	-14,528.22		94,433.31
人力资源 HR 系统		167,175.02		167,175.02

本期摊销额 121,793.52 元。

(2) 受限无形资产情况

期末被上海浦发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等银行查封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979,241.37 元，详见下表：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工业用地	7,111,801.00	2,132,559.63	4,979,241.37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24,568.28	499,963.11
预提利息	1,599,758.46	1,572,369.98
预计负债	12,051,588.74	11,511,646.48
预提但尚未支付的费用	597,976.48	404,976.36
内部销售未实现的损益	430,993.16	
小计	15,104,885.12	13,988,95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33,993,061.45	37,550,611.10
坏账准备	1,344.00	114.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22.16	4,222.16
合计	33,998,627.61	37,554,947.2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年			
2015 年	30,498,727.00	32,641,991.03	
2016 年			
2017 年	3,494,334.45	4,908,620.07	
2018 年			
2019 年			
合计	33,993,061.45	37,550,611.10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2,830,455.19	3,333,087.36
预提利息	10,665,056.43	10,482,466.55
预计负债	80,343,924.94	76,744,309.84
预提但尚未支付的费用	3,986,509.84	2,699,842.41
内部销售未实现的损益	2,873,287.70	
小计	100,699,234.10	93,259,706.16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333,201.36		501,402.22		2,831,799.14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22.16				4,222.16
合计	3,337,423.52		501,402.22		2,836,021.30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无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机器设备预付款	24,976,724.87	53,347,369.07
合计	24,976,724.87	53,347,369.07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无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1,923,519.53	11,923,519.53
合计	11,923,519.53	11,923,519.5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中兴支行	10,000,000.00	6.98%	购买材料	资金周转困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支行	1,923,519.53		购买设备	资金周转困难	
合计	11,923,519.53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 0.00 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逾期贷款共计11,923,519.53元，占短期借款的100%，逾期原因为流动资金周转困难，已按协议约定的逾期条件或银行利息通知单计提了相应的利息。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含一年）	115,387,071.81	110,945,334.97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含二年）	101,440.56	1,374,565.54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含三年）	66,416.40	4,325,301.26
三年以上至四年以内（含四年）	5,126,549.61	832,764.05
四年以上	39,225.21	110,559.96
合计	120,720,703.59	117,588,525.7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	金额	未结转原因
重庆啸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221,283.59	资金周转困难
合计	4,221,283.59	

17、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含一年）	743,839.01	525,145.06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含二年）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含三年）		45,774.85
三年以上至四年以内（含四年）	52,053.09	271,490.66
四年以上	265,212.42	
合计	1,061,104.52	842,410.5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合同未付清

18、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0,000.00	29,108,599.52	30,038,599.52	
二、职工福利费		610,619.40	610,619.40	
三、社会保险费		5,684,927.06	5,684,927.06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3,350,479.63	3,350,479.63	
医疗保险费		1,661,853.67	1,661,853.67	
失业保险费		241,914.21	241,914.21	
工伤保险费		372,215.68	372,215.68	
生育保险费		58,463.87	58,463.87	
四、住房公积金	18,788.34	308,824.00	298,063.84	29,548.50
六、其他	300,000.00	247,045.00	487,045.00	60,0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0,000.00	247,045.00	487,045.00	60,000.00
合计	1,248,788.34	35,960,014.98	37,119,254.82	89,548.50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60,000.0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无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800,429.30	5,097,055.71
企业所得税	8,430,367.00	8,207,562.03
个人所得税	19,664.38	19,640.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476.15	295,890.98
教育费附加	38,775.49	126,810.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850.33	84,540.28
合计	12,405,562.65	13,831,500.05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无

20、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665,056.43	9,577,266.57
合计	10,665,056.43	9,577,266.57

应付利息说明

无

21、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5,134,365.06	4,292,142.16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6,223,101.73	2,880,835.45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620,492.30	4,544,996.58

三年以上	21,548,329.45	21,149,570.80
合计	33,526,288.54	32,867,544.9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成都沐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609,627.60	资金周转困难

2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76,744,309.84	3,599,615.10		80,343,924.94
合计	76,744,309.84	3,599,615.10		80,343,924.94

预计负债说明

(1) 诉讼事项

鸿翔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的担保(含商业承兑票据贴现)中,已经判决鸿翔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有3笔,总金额3,938.71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单位:万元):

序号	原告	案由	借款主体单位	担保单位(第2-3-4被告)	起诉标的	是否判决	收到法律文书时间
1	招商银行成都营门口支行(成铁执字1390-1转金堂法院执行)	票据纠纷	方向光电	鸿翔公司2/峨柴公司3	223.33	已判进入执行	2005.9.27 2006.10.31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377)	借款合同	方向液晶	方向光电2/峨柴公司3/鸿翔公司4	1,391.60	进入执行	2005.8.29 2007.3.12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378)	借款合同	方向液晶	方向光电2/峨柴公司3/鸿翔公司4	2,323.78	进入执行	2005.11.7
	合计				3,938.71		

2012年至2014年6月共计提利息982.75万元。

(2) 担保事项

鸿翔公司为外部单位提供2笔借款担保业务,总金额2,486.5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到期日	银行名称	保证方式
内江方向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	1901.51	2004年最高抵01号	1901.51	2006.3.30	建设银行成都民兴支行	资产抵押
内江方向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	585.08	2004年最高抵02号	585.08	2006.3.30	建设银行成都民兴支行	资产抵押
合计	2,486.59		2,486.59			

2012 年至 2014 年 6 月共计提利息 626.34 万元。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4,588,933.30	94,889,849.20
合计	134,588,933.30	94,889,849.2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 年	130,699,217.84	6.15%	3,889,715.46	134,588,933.30	关联方免息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1)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免息借款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期间自2012年11月28日至2014年11月27日。初始金额88,748,291.87元与借款金额100,000,000.00元的差额11,251,708.13元视为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利息豁免，2012年已计入资本公积。(2)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免息借款人民币3,828万元，借款期间自2013年2月22日至2015年2月21日。初始金额33,972,846.13元与借款金额38,280,000.00元的差额4,307,153.87元视为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利息豁免，2013年已计入资本公积。

24、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长期应付款明细：

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0.00	35,809,368.64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455,000.00	485,000.00
合计	455,000.00	48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根据《关于下达2011年第二批技术改造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内财建（2011）227号】，内江市财政局下达2011年第二批技术改造资金60万元，作为购置轿车曲轴生产线相关设备的补助，按10年平均分摊递延收益，本期确认损益30000元。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6,333,256.00	85,287,900.00				85,287,900.00	451,621,156.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2014年6月4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2014）000205号，浩物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85,287,900股，注册资本由366,333,256元增加至451,621,156元。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6,668,559.31	316,287,368.40	12,265,287.90	830,690,639.8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26,668,559.31	316,287,368.40	12,265,287.90	830,690,639.81

资本公积说明

1、截止2014年6月30日，浩物股份共计募集货币资金400,000,251.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2,265,28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7,734,963.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85,287,9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02,447,063.1元。

2、本期资本公积的增加包括关联方无偿提供厂房、办公楼豁免的租金1,575,017.4元，公司拟将其作为国有独享资本公积处理。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7,948,162.86			67,948,162.86
合计	67,948,162.86			67,948,162.86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无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40,983,666.02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40,983,666.0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18,792.87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0,764,873.15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无

3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86,137,893.43	217,213,808.95
其他业务收入	9,669,555.78	8,992,215.98
营业成本	141,473,848.30	158,203,725.4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制造业	186,137,893.43	134,128,435.28	217,213,808.95	152,192,427.94
合计	186,137,893.43	134,128,435.28	217,213,808.95	152,192,427.9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机械配件	186,137,893.43	134,128,435.28	217,213,808.95	152,192,427.94
合计	186,137,893.43	134,128,435.28	217,213,808.95	152,192,427.9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区	845,119.70	597,995.21	13,728,319.34	9,818,846.34
华中区	6,507,038.97	4,531,364.85		
东北区	77,319.24	54,555.40		
华东区	51,553,485.15	36,581,652.14	68,718,981.76	47,148,452.12
华南区	33,980,911.03	24,792,010.68	44,207,629.97	31,374,396.02
西北区			11,752.14	8,234.22
西南区	93,174,019.34	67,570,857.00	90,547,125.74	63,842,499.24
合计	186,137,893.43	134,128,435.28	217,213,808.95	152,192,427.94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 1	57,639,728.73	30.97%
公司 2	23,784,274.19	12.78%
公司 3	22,532,811.09	12.11%

公司 4	16,114,984.62	8.66%
公司 5	9,787,609.57	5.26%
合计	129,859,408.20	69.78%

营业收入的说明

无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39,873.59	161,280.6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912.21	1,196,707.15	7%
教育费附加	133,676.67	512,874.49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117.79	371,976.32	2%
合计	674,580.26	2,242,838.61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无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063,954.71	5,168,372.68
房租费	634,554.17	2,187,580.00
三包服务费	1,108,993.78	1,859,162.16
工资	448,290.00	416,625.05
其他	1,288,354.34	2,039,410.37
合计	7,544,147.00	11,671,150.26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849,429.41	4,308,901.81
研发费	2,654,647.57	3,522,702.82

劳动保险费	5,796,917.16	5,345,429.92
其他	10,745,736.05	12,692,607.20
合计	25,046,730.19	25,869,641.75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83,172.66	5,264,785.05
其他	51,362.46	49,946.89
合计	5,034,535.12	5,314,731.94

3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0,214.67	
合计	-230,214.67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上海景天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214.67		
合计	-230,214.67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无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01,402.22	-241,124.94
合计	-501,402.22	-241,124.94

37、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188.00	117,088.76	17,188.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188.00	117,088.76	17,188.00
债务重组利得		26,804,895.87	
政府补助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其他	113,355.52	193,716.73	113,355.52
合计	160,543.52	27,145,701.36	160,543.52

营业外收入说明

无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内江市财政局根据内财建[2011]227号下达2011年第二批技术改造资金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30,000.00	30,000.00	--	--

根据《关于下达2011年第二批技术改造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内财建（2011）227号】，内江市财政局下达2011年第二批技术改造资金60万元，作为购置轿车曲轴生产线相关设备的补助，按10年平均分摊递延收益，本期确认损益30000元。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603.41	34,649.66	10,603.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603.41	34,649.66	10,603.41
商业罚款	5,000.00		5,000.00
行政罚款及滞纳金		4,450.00	
对外担保利息支出	3,599,615.10	3,290,902.16	3,599,615.10

其他		18,570.23	
合计	3,615,218.51	3,348,572.05	3,615,218.51

营业外支出说明

无

39、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747,257.22	4,436,798.87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15,929.19	1,058,590.86
合计	2,631,328.03	5,495,389.73

40、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03	0.03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03	0.03	0.05	0.05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0,218,792.87	41,446,801.4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936,082.91	22,054,83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3,154,875.78	19,391,969.85
期初股份总数	4	366,333,256	366,333,256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85,287,900	
	6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	7	1	

年末的月份数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380,547,906.00	366,333,256.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380,547,906.00	366,333,256.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 \div 13$	0.03	0.11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 \div 12$	0.03	0.05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 \times$ $(100\%-17)] \div (13+19)$	0.03	0.11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 $\times (100\%-17)] \div (12+19)$	0.03	0.05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j \times Mj \div M_0-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1、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446,932.64
经营性往来款	2,792,475.75
其他	113,355.52
合计	3,352,763.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费用化支出	11,752,484.69
手续费支出	51,362.46
其他	5,000.00
合计	11,808,847.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期限 6 个月的定期存款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登记托管费	12,265,287.90

合计	12,265,287.90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218,792.87	41,446,801.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1,402.22	-241,124.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28,831.64	6,543,522.81
无形资产摊销	121,793.52	105,206.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84.59	-82,439.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30,105.30	5,520,419.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21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5,929.19	1,058,590.8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0,687.90	11,425,351.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12,561.86	-18,846,416.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68,715.20	-7,956,773.07
其他	5,144,632.50	-21,968,97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7,295.74	17,004,162.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8,394,412.80	47,967,174.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277,303.99	178,745,343.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117,108.81	-130,778,168.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98,394,412.80	77,277,303.99
其中：库存现金	282,293.05	110,612.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8,112,119.75	77,166,691.9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394,412.80	77,277,303.9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其他项目中5,144,632.5元（主要为公司对外担保计提的利息支出3,599,615.10元和关联方无偿提供厂房、办公楼的租金1,575,017.4元、递延收益摊销30,000元等综合影响）。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张晓轩	汽车机电产品	10 亿元	30.74%	30.74%	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72295913-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江市中区牌楼路 157 号	李朝晖	机械配件	2480 万元	100.00%	100.00%	71442570-5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江市中区牌楼路 157 号	李朝晖	机械配件	500 万元	100.00%	100.00%	77299934-4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景天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魏学宁	环保领域技术服务	2,000 万元	25.00%	25.00%	联营	08624351-2

限公司									
-----	--	--	--	--	--	--	--	--	--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59275295-0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无

5、关联方交易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综合楼	2014年01月01日	2014年12月31日	*	624,497.40
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厂房	2012年10月01日	2014年10月01日	**	950,520.00
合计						1,575,017.4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2014年1月1日到2014年12月31日期间，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无偿使用控股股东下属公司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办公楼、综合楼，使用面积分别为：办公楼1-5层4299.74平方米、综合楼第1层1290.57平方米、综合楼第2层1358.73平方米、综合楼第3层1463.79平方米。本公司已将免付的租金计入资本公积，免付租金的计算依据是来自四川金诚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2012年9月28日出具的川金房评【2012】I121号评估报告（月租金分别是：办公楼1-5层17元/平方米、综合楼第1层7元/平方米、综合楼第2层7元/平方米、综合楼第3层8.5元/平方米）。

**2012年10月1日到2014年10月1日期间，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无偿使用关联方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厂房15842平方米。本公司已将免付的租金计入资本公积，免付租金的计算依据是来自四川金诚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2012年9月28日出具的川金房评【2012】I121号评估报告（月租金为10元/平方米）。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2年11月28日	2014年11月27日	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免息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免息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已将豁免的利息计入资本公积。
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8,280,000.00	2013年02月22日	2015年02月21日	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免息提供人民币3,828万元免息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已将豁免的利息计入资本公积。
拆出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鸿翔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的担保（含商业承兑票据贴现）中，已经判决鸿翔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有3笔，总金额3,938.71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单位：万元）：

序号	原告	案由	借款主体单位	担保单位（第2-3-4被告）	起诉标的	是否判决	收到法律文书时间
1	招商银行成都营门口支行（成铁执字1390-1转金堂法院执行）	票据纠纷	方向光电	鸿翔公司2/峨柴公司3	223.33	已判进入执行	2005.9.27 2006.10.31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377）	借款合同	方向液晶	方向光电2/峨柴公司3/鸿翔公司4	1,391.60	进入执行	2005.8.29 2007.3.12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378）	借款合同	方向液晶	方向光电2/峨柴公司3/鸿翔公司4	2,323.78	进入执行	2005.11.7
	合计				3,938.71		

2012年至2014年6月共计提利息982.75万元。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鸿翔公司为外部单位提供2笔借款担保业务，总金额2,486.5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到期日	银行名称	保证方式
内江方向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	1901.51	2004年最高抵01号	1901.51	2006.3.30	建设银行成都民兴支行	资产抵押
内江方向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	585.08	2004年最高抵02号	585.08	2006.3.30	建设银行成都民兴支行	资产抵押
合计	2,486.59		2,486.59			

2012年至2014年6月共计提利息626.34万元。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关于控股股东为本公司承担相关债务风险的承诺

承诺内容：

(1)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两年内（自2012年11月13日至2014年11月13日）且浩物股份每股净资产未达到1元/股的情形时，如浩物股份因债务问题，相关抵押、查封、冻结的资产面临风险，导致其持续经营受到影响时，本公司将承担为其先行代为偿还相关债务的义务，以确保浩物股份及其子公司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翔机械”）的资产安全及稳定运行。(2) 在上市公司恢复上市、股票正式上市流通六个月内，控股股东将尽快通过为上市公司提供货币资金注资或资金安排等各种有效形式，包括由上市公司启动不低于人民币 40,000万元现金的非公开发行，如无投资人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控股股东承诺将全额认购上述股份，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安全及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承诺履行情况：第(2)项承诺已履行完毕；第(1)项承诺正在履行中。

2、关于控股股东解决本公司办公场所问题的承诺

承诺内容：

控股股东承诺将下属子公司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名下原方向光电办公场所（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面积：4,299.74 平方米）提供给上市公司无偿使用，并承诺协助上市公司尽快解决办公场所事宜。

承诺履行情况：

2014年1月24日，本公司与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办公楼无偿使用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办公楼的无偿使用期限延长至2014年12月31日。同时，“曲轴生产线”项目整体注入本公司，将彻底解决办公楼使用问题。承诺履行中。

3、关于控股股东为本公司无偿提供经营厂房的承诺

承诺内容：

(1) 控股股东承诺将下属子公司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5日参与内江市市中区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处厂房的拍卖，成功竞得上述三处厂房，并于 2012 年10月15日取得相应的房产证（内江市房权证市中区字第 201219522 号、内江市房权证市中区字第 201219521 号、内江市房权证市中区字第 201219518号），控股股东承诺由内江市浩鹏投资有限公司将上述三处厂房无偿提供给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使用，无偿使用期限为两年，即自 2012 年10月1日至 2014 年10月1日，保证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2) 同时，控股股东承诺尽快协助上市公司解决下属子公司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经营厂房事宜。

承诺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承诺将其子公司--内江浩鹏投资有限公司名下的厂房无偿提供给本公司使用，无偿使用期限为两年，即自 2012 年10月1日至2014年10月1日，目前合同尚未到期。同时，控股股东为协助本公司解决上述厂房、办公楼问题，已由其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在内江市城西工业园购置土地，用于建设曲轴生产线及办公楼等。目前，城西工业园区的厂房建设已完工，设备已开始安装调试。且控股股东承诺将上述资产注入本公司，解决关联交易及潜在同业竞争问题。承诺履行中。

4、关于控股股东向本公司注入相关资产的承诺

承诺内容：

浩物机电承诺最迟在下属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翔投资”）名下“曲轴生产线”项目整体厂

区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取得厂房权属证明之日起6个月内，提议将浩物机电所持有的鹏翔投资100%的股权以公允的价格转让给浩物股份。如浩物股份届时自筹资金不足以支付前述股权转让款，浩物机电承诺将鹏翔投资委托给浩物股份管理，由浩物股份实际运营相关“曲轴生产线”项目。待浩物股份收购资金准备完毕后即可提议受让浩物机电所持有的鹏翔投资100%股权。浩物机电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履行股权转让程序，依法与浩物股份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并积极配合其办理相关股权变更手续。浩物机电同时承诺：（1）至承诺函签署日，除未投入运营的鹏翔投资名下的“曲轴生产线”项目外，浩物机电及浩物机电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未从事与浩物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汽车曲轴业务；（2）在浩物机电作为浩物股份控股股东期间，除鹏翔投资名下的“曲轴生产线”项目相关资产将按照上述方案依法注入浩物股份外，浩物机电及浩物机电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浩物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汽车曲轴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浩物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浩物机电承诺不以浩物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浩物股份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浩物机电及浩物机电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浩物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浩物机电同意向浩物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承诺履行中。

5、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权锁定期的承诺

承诺内容：

（1）自本次恢复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控股股东不对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53,528,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61%）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控股股东所持有的股份。若在上述承诺锁定期内，因上市公司实施送股、转增、配股等事项导致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上述锁定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承诺履行情况：承诺履行中。

（2）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承诺履行情况：承诺履行中。

6、关于控股股东解决本公司相关股权、资产抵押或封存的计划

承诺内容：

解除其他资产抵押、封存的计划 （1）控股股东与内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轿车、轻型车曲轴制造基地和汽车改装厂”项目投资协议书。该项目已经取得用地（约 302 亩）成交确认书，履行了项目备案程序，并即将开工建设。上市公司购置了大量新设备，将新增 2 条轿车曲轴生产线，目前已进入安装调试阶段。根据上市公司的发展规划，上述项目将成为上市公司未来主要的生产和管理基地。上述项目建成后，上市公司原有资产抵押及封存情况，将不会对其持续稳定经营产生重大影响。（2）本公司承诺协助浩物股份减免相关债权银行的债务本金及利息，将逾期贷款转为正常借款。同时，本公司为浩物股份提供10,000 万元无息借款额度，资金在浩物股份提出需求的一个月内到位，用于浩物股份及其子公司偿还相关债务，解除债务涉及资产的抵押、查封、冻结。（3）本公司已经出具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两年内（自2012年11月13日至2014年11月13日）且浩物股份每股净资产未达到 1 元/股的情形时，如浩物股份因债务问题，相关抵押、查封、冻结的资产面临风险，导致其持续经营受到影响时，本公司将承担为其先行代为偿还相关债务的义务，以确保浩物股份及其子公司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的资产安全及稳定运行。

承诺履行情况：承诺履行中。

7、关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内容：

- （1）保证上市公司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五方面的独立和完整；
- （2）避免同业竞争；
- （3）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承诺履行情况：控股股东已履行了上述承诺，承诺继续履行中。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2013年12月1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73号)，2014年6月4日，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85,287,900股，每股发行价格4.69元，上述非公开发行股份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2014)000205号，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66,333,256元增加至451,621,156元。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11,291.41	100.00%	228,395.74	3.00%	8,030,616.98	100.00%	240,975.51	3.00%
组合小计	7,611,291.41	100.00%	228,395.74	3.00%	8,030,616.98	100.00%	240,975.51	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				100.00%
合计	7,611,291.41	--	228,395.74	--	8,030,616.98	--	240,975.51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7,609,391.41	99.98%	228,281.74	8,028,716.98	99.98%	240,861.51
1 至 2 年	1,900.00	0.02%	114.00	1,900.00	0.02%	114.00
合计	7,611,291.41	--	228,395.74	8,030,616.98	--	240,975.5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公司 1	关联方	7,568,391.41	1 年以内	99.44%
员工 1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0.39%
员工 2	非关联方	3,000.00	1 年以内	0.04%
员工 3	非关联方	2,000.00	1 年以内	0.03%
员工 4	非关联方	2,000.00	1 年以内	0.03%
合计	--	7,605,391.41	--	99.93%

(3)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子公司	7,568,391.41	99.44%
合计	--	7,568,391.41	99.44%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381,527.85	52,610,922.26		52,610,922.26	100.00%	100.00%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252,100.00	15,252,100.00		15,252,100.00	100.00%	100.00%				
上海景天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5,000,000.00	-230,214.67	4,769,785.33	25.00%	25.00%				
合计	--	45,633,627.85	72,863,022.26	-230,214.67	72,632,807.59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无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2,5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3,000,000.00
营业成本	0.00	0.00

(2)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	2,500,000.00	100.00%
合计	2,500,000.00	100.00%

营业收入的说明

母公司对子公司收取的管理费。

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405,849.17	93,984,283.1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0,214.67	
合计	104,175,634.50	93,984,283.11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内江峨柴鸿翔机械有限公司	82,734,528.82	93,984,283.11	
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	21,671,320.35		
合计	104,405,849.17	93,984,283.11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上海景天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214.67		
合计	-230,214.67		--

投资收益的说明

无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9,727,962.08	101,039,750.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579.77	4,208.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376.09	41,609.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89,715.46	3,572,661.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175,634.50	-93,984,283.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9,325.57	-185,430.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7,992.77	-12,658,557.31
其他	624,497.40	624,49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69.56	-1,545,543.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8,020,112.90	141,381.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770.24	102,123,980.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880,342.66	-101,982,598.90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84.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599,615.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355.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8,592.08	
合计	-2,936,082.9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218,792.87	41,446,801.49	519,495,085.52	119,966,312.1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218,792.87	41,446,801.49	519,495,085.52	119,966,312.1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8%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5%	0.03	0.03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长率	原因
货币资金	450,833,513.42	79,716,404.61	465.55%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85,287,900股,扣除相关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票据	106,923,400.00	77,560,534.00	37.86%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结算更多使用票据所致。
在建工程	76,308,173.13	23,623,325.24	223.02%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预定设备到货进行安装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76,724.87	53,347,369.07	-53.18%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预定设备到货进行安装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9,548.50	1,248,788.34	-92.83%	主要原因系公司上年末计提职工薪酬于报告期内发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588,933.30	94,889,849.20	41.84%	主要原因系根据本公司与大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资金使用协议》,浩物机电向本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期限自提款日开始两年。本公司2013年02月22日提取的借款人民币3,828万元,将于2015年2月21日到期,故公司将该笔款项重分类到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35,809,368.64	-100.00%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将该笔款项重分类到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资本公积	830,690,639.81	526,668,559.31	57.73%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85,287,900股,募集资金净额为387,734,963.1元,其

				中302,447,063.1元计入股本溢价，以及股东豁免租金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	--	--	--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阳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三日